

东南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协议书

(副高)

因工作需要,东南大学委托人事处(甲方)聘任_____ (部门) _____同志(乙方)担任_____ (岗位)_____ (职务),经协商,双方达成协议如下:

1. 乙方在聘期内必须履行学校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职责,同时享受国家规定的_____ 职务工资待遇,享受甲方评定的岗位津贴及其他福利待遇。

2. 自聘任之日(年 月 日)起,乙方承诺至少为甲方连续服务五年以上(退休除外),如服务期未满,因个人原因调离、出国、脱产进修、辞职、离职者,需提前一个学期向甲方提出申请,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辞聘,并视具体情况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3. 受聘教学岗的任职人员,自聘任之日起,须在受聘的岗位上连续工作五年以上(退休除外)。

4. 乙方须接受甲方年度考核,如不能履行岗位职责和完成工作任务,则甲方有权调整其聘任的岗位。

5. 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。

6. 本协议一式三份,甲方、乙方所在部门,乙方各存一份。

甲方:东南大学人事处(盖章)

乙方(签名):

乙方所在部门(盖章)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